

证券代码：000759

证券简称：中百集团

公告编号：2017-15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ZHONGBAI HOLDINGS GROUP CO., LTD.

二〇一七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017 年 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张锦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蓓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294,547,114.78	4,572,912,296.18	-6.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7,439,260.19	3,873,013.01	2,674.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1,377,145.12	5,322,098.51	-2,380.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07,585,203.31	550,270,320.37	-25.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01	2,674.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01	2,674.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5%	0.13%	增加 3.42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764,277,471.49	9,084,610,858.62	-1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082,872,380.75	2,975,433,120.56	3.6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4,687,140.7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612,309.2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5,028,842.8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50,035.46
减：所得税影响额	-4,289,573.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2,856.06
合计	228,816,405.3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

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15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 状态	数量
武汉商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07%	123,067,656	64,741	质押	40,585,387
武汉华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93%	94,853,195		质押	40,585,387
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1%	68,202,800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3%	42,407,628		质押	42,400,000
永辉物流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34,042,125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9%	33,959,390			
长江证券—工商银行—长江证券超 越理财宝 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94%	20,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其他	1.52%	10,384,876			
建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 保险产品	其他	1.41%	9,633,800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吉利 两全保险产品	其他	1.12%	7,602,528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 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武汉商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3,002,915	人民币普通股	123,002,915			
武汉华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4,853,195	人民币普通股	94,853,195			
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68,202,800	人民币普通股	68,202,800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2,407,628	人民币普通股	42,407,628			
永辉物流有限公司	34,042,125	人民币普通股	34,042,125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33,959,390	人民币普通股	33,959,390			
长江证券—工商银行—长江证券超 越理财宝 6 号集合资 产管理计划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10,384,876	人民币普通股	10,384,876			
建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9,633,800	人民币普通股	9,633,800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吉利两全保险产品	7,602,528	人民币普通股	7,602,52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武汉商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武汉华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同为武汉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永辉物流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注：武汉商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武汉华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别将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0,585,387股质押给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上述质押已于2015年7月2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登记手续。本次质押期限从股权质押登记日起至武汉商联集团和华汉投资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3月22日将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0,000,000股和22,400,000股分别质押给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累计质押股份42,400,000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连锁网点达到1033家，其中，中百仓储超市182家（武汉市内73家、市外湖北省内77家、重庆市32家）；中百便民超市822家（含中百罗森便利店86家、邻里生鲜绿标店26家）；中百百货店11家；中百电器门店18家。

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实现营业收入42.95亿元，同比下降6.09%；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743.93万元，同比增长2674.05%。

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增减幅度%	说明
应收票据	670,943.15	9,614,551.59	-93.02	本期销售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存货	1,288,466,200.39	1,868,913,595.26	-31.06	2016 年底为“两节”备货库存较大
其他流动资产	36,868,143.32	63,914,604.17	-42.32	本期理财余额减少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5,000,000.00	260,900,000.00	-59.75	本期理财余额减少
长期股权投资	162,835,799.59	118,307,308.48	37.64	本期增加股权投资
在建工程	21,527,052.84	15,373,442.88	40.03	本期工程投资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56,856.82	2,197,225.20	98.29	按进度支付工程款增加
短期借款	326,000,000.00	1,194,311,998.17	-72.70	本期归还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260,740,802.63	444,773,678.21	-41.38	本期使用应付票据结算量减少
利润表项目	2017年1-3月份	2016年1-3月份	增减幅度%	说明
税金及附加	19,721,566.66	28,202,542.76	-30.07	2016 年 5 月营改增，2016 年 1-3 月有营业税，本期无
投资收益	244,970,833.93	564,909.77	43,264.60	本期增加资产证券化收益
营业外收入	7,598,323.90	2,887,574.87	163.14	本期政府补贴增加
营业外支出	28,323,190.88	6,263,138.13	352.22	本期部分门店改造及转型调整增加资产损失
利润总额	116,488,334.73	16,775,775.04	594.38	本期增加资产证券化收益
净利润	108,461,714.87	3,759,907.45	2,784.69	本期增加资产证券化收益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17年1-3月份	2016年1-3月份	增减幅度%	说明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5,228,842.82	1,076,164.39	22,687.30	本期增加实施资产证券化项目收回资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3,048,061.87	82,985,661.43	60.33	本期购建固定资产及项目支出增加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0.00		本期便利店公司收到基金公司增资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68,311,998.17	380,000,000.00	128.50	本期归还银行贷款增加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401,051.01	1,308,428.42	465.64	本期支付借款利息增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为挖掘公司沉淀资产的市场价值，盘活存量资产，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武汉中百百货有限责任公司对部分门店物业实施资产证券化运作。通过此次资产证券化运作，扩宽融资渠道，降低企业负债，优化资产结构，使公司获得大量的回笼资金，为下步的深化战略转型、提升效益提供资金支持。（详见2016年8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以部分门店物业为标的资产开展资产证券化的公告》公告号：2016-32）。目前公司已实施完成本次资产证券化交易。（详见2017年1月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实施完成以部分门店物业为标的资产开展资产证券化的公告》公告号：2017-1）

2、为推动公司便利店业态的快速发展，加速抢滩区域便利店市场，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百超市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30日与武汉东湖百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关于武汉中百便利店有限公司之投资入股协议》，同意产业基金对中百超市下属子公司武汉中百便利店有限公司进行增资（详见2017年3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产业基金对武汉中百便利店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号：2017-7）。目前，正在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3、为进行优势互补，实现强强联合，共同做大做强企业，公司拟与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在湖北设立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人民币。合资双方均以现金方式出资，其中，永辉超市出资5500万元整，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55%，本公司出资4500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45%。（详见2017年4月1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与永辉超市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号：2017-12）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实施完成以部分门店物业为标的资产开展资产证券化的公告	2017年1月6日	公告编号 2017-1，刊登在巨潮网（www.cninfo.com.cn）

关于产业基金对武汉中百便利店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7 年 3 月 30 日	公告编号 2017-7, 刊登在巨潮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与永辉超市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7 年 4 月 15 日	公告编号 2017-12, 刊登在巨潮网 (www.cninfo.com.cn)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武汉商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严格按照在股权分置改革中关于股权激励所作的承诺,引导中百集团按国家相关规定进一步修改、完善股权激励方案,争取用 3 年时间,实施中百集团管理层股权激励计划。	2014 年 7 月	3 年内	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武汉商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业竞争方面承诺	争取在 5 年之内,采取多种方法逐步解决武商集团、中百集团和武汉中商三家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问题。	2014 年 7 月	5 年内	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注:公司 2014 年 7 月 21 日收到公司股东武汉商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规范前期承诺的函,对同业竞争、股权激励的承诺进行了规范。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7 月 2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规范前期承诺的公告》(公告号:2014-45)。

四、对 2017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 年 1 月 1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基本情况及发展规划
2017 年 1 月 1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基本情况及发展规划
2017 年 2 月 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基本情况及发展规划
2017 年 2 月 22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基本情况及发展规划
2017 年 3 月 3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基本情况及发展规划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张锦松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